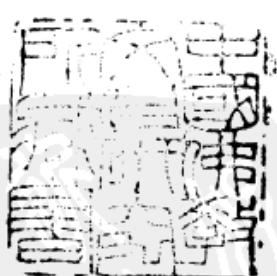


徑山藏版

明版

嘉興大藏經

第十三冊



新文豐出版公司印行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四月台一版

版明 嘉興大藏經

版權



印發版
刷行藏

及人高
所徑山
新文豐出版有限公司

精裝全四十冊基價一、〇〇〇元正

本藏
劍版

郵登台電門電公
政記北話部話司
撥證：郵三臺三臺
○局四北〇北市六〇
一版政一市五二羅
○臺三一九三斯福路
○業六四字四第
四〇二六三四四段
六四信九九五二八
號號箱四樓四號

版明

嘉興大藏經

第三冊目錄



二六二 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十卷 大綱一卷 科文一卷 清靈耀述

序	一	卷五	一二四
大綱	三	卷六	一四〇
科文	一五	卷七	一五七
卷一	二一	卷八	一七一
卷二	四五	卷九	一九七
卷三	六六	卷一〇	二一六
卷四	九三		

二六三 楞嚴經貫攝十卷 清劉道開纂述

序	一一三三	卷五	三二五
編輯始末	一一三七	卷六	三四一
表懶疏意	一一三八	卷七	三五九
卷一	一一三九	卷八	三七一
卷二	一二五八	卷九	三九五
卷三	一二八一	卷一〇	四五
卷四	三〇〇		

二六四 八十八祖道影傳贊四卷 卷首一卷 附錄一卷 明德清述 高承埏補(依駒本印) 四三三

卷首序	四三三	卷三 唐朝禪師	四四八
題辭		後梁禪師	
書後序	四三四	宋朝禪師	四五
序	四三五	宋朝法師	四五二
又序	四三五	元朝禪師	四五四
記	四三五	國初禪師	四五七
目錄	四三五	書後附跋	四五八
一 西天二十七代祖師（又旁出一人）	四三七	附錄 三大師傳贊序	四五九
卷二 漢季六朝神僧	四四四	三大師傳贊（全一卷）	四五九
梁隋唐三朝東土六代祖師	四四四	三大師傳贊跋語	四六二
唐朝教主	四四六	雪嶠信禪師傳	四六三

一六五 西方合論十卷 明袁宏道撰（依駒本印） 四六五

序	四六五	卷五 第五理諦門	四七七
引		第六稱性門	四八〇
卷一 第一剎土門	四六七	第七往生門	四八一
卷二 第二緣起門	四六九	第八見網門	四八三
卷三 第三部類門	四七二	第九修持門	四八八
卷四 第四教相門	四七五	第十釋異門	四九一

一六六 莊子內篇註四卷 明德清註（缺本 依金陵刻經處本印） 四九五

卷一 逍遙遊第一	四九五	卷三 人間世第四	五一〇
卷二 齊物論第二	四九九	德充符第五	五一五
養生主第三			
	五〇八		
卷四 大宗師第六			
	五一九		

應帝王第七 五二六

一六七 牧雲和尚嬾齋別集十四卷 明通明撰 毛晉編.....五二九

序	五二九
目錄	五二九
卷一 文部（甲）論	五三八
記	五四三
銘	五四四
說	五四五
題跋	五四七
雜著	五五〇
疏	五五一
榜	五五三
傳	五五四
塔銘	五五九
弔祭	五六〇
書啓上	五六二
文部（丁）	五七二
文部（戊）	五七八
文部（己）	五八五
文部（庚）	五八七

詩部（甲之二）	古南時上	六〇一
詩部（乙）	古南時下	六〇五
卷一 詩部（丙之一）	古南時之餘	一
詩部（丙之二）	古南時之餘	二
詩部（丙之三）	古南時之餘	三
詩部（丙之四）	古南時之餘	四
詩部（丙之五）	古南時之餘	五
詩部（丙之六）	古南時之餘	六
詩部（丙之七）	古南時之餘	七
詩部（丙之八）	古南時之餘	八

卷一	文部（乙）	序	五三八
卷二	文部（丙）	記	五四三
卷三	文部（丙）	銘	五四四
卷四	文部（丁）	說	五四五
卷五	文部（戊）	題跋	五四七
卷六	文部（己）	雜著	五五〇
卷七	文部（庚）	疏	五五一
卷八	偈部	榜	五五三
卷九	詩部（甲之一）	傳	五五四
卷十	銘	塔銘	五五九
卷十一	詩部（乙）	弔祭	五六〇
卷十二	詩部（丙之一）	書啓上	五六二
卷十三	詩部（丙之二）	文部（丁）	五七二
卷十四	詩部（丙之三）	文部（戊）	五七八
卷十五	詩部（丙之四）	文部（己）	五八五
卷十六	詩部（丙之五）	文部（庚）	五八七
卷十七	詩部（丙之六）	贊	五八七
卷十八	詩部（丙之七）	贊	五八七
卷十九	詩部（丙之八）	雜題畫贊	五九〇
卷二十	詩部（丙之九）	詩部（甲之一）	五九一
卷二十一	詩部（丙之十）	銘	六〇一

一六八 牧雲和尚宗本投機頌一卷 附病遊遊刃一卷 痘遊初草一卷 痘遊後草一卷 明通明撰……六三九

世序（目錄）………六三九

西乾二十七祖………六四〇

震旦六祖………六四三

曹溪二世至六世………六四四

臨濟二世至三十世………六四五

病遊遊刃（目錄）………六四八

法華勺海頌二十八首………六四九

法華後頌十二首………六五〇

十牛頌三十首………六五〇

四依法頌四首………六五二

附錄

病遊初草（目錄）………六四八

病遊後草（目錄）………六四八

病遊初草（目錄）………六五四

病遊後草（目錄）………六五六

病遊初草（目錄）………六六六

病遊後草（目錄）………六六六

科文………六七一

十八住階位圖及圖說………六七三

二十七疑脈絡圖及圖說………六七三

序………六七三

例言………六七四

卷一………六七五

卷二………六八一

卷三………六八八

一六九 金剛般若經疏論纂要刊定記會編十卷 唐宗密述疏 宋子璿錄記 清行策會編………六七一

卷四………六九五

卷五………七〇二

卷六………七〇九

卷七………七一六

卷八………七二四

卷九………七三二

卷一〇………七四〇

卷一一………七四〇

一七〇 大佛頂首楞嚴經臆說四卷 明圓澄註

七四九

序（第二頁原書缺　由丘續抄補）	七四九	卷三	七六〇
卷一	七四九	卷四	七六五
卷二	七五四		

二七一 閱藏知津四十四卷　總目四卷　明智旭彙輯

序	七七一	總目卷四	七八九	
緣起	七七一	卷一	大乘經藏　華嚴部第一	七九六
凡例	七七一	卷二	大乘經藏　方等部第二之一	七九九
總目卷一	七七二	卷三	大乘經藏　方等部第二之二	八〇五
總目卷二	七七八	卷四	大乘經藏　方等部第二之三	八〇九
總目卷三	七八三		方等部第二之四	八一五

序

吾儕經史之暇亦喜染指首
楞嚴經徒以房相華受文字
工美無乘名教而已若夫剖
析心觀斷定經宗以昭示來

杜序一
茲非具大根願不能也庶觀

有唐以來註疏不下百十家

或淺而未至或悖而相左未

免有經在激塵之嘆至於
竊僻謬而灼違經旨者莫

之石耶紛繆種々莫可枚舉
揆厥所由不閑藏海妄自師
心而已天台金彰法師得佛
祖真印秉判釋權衡約總
別以論觀心而十卷之靈文

顯揚境觀以之備証而一經之宗

旨彰即六識以顯真常由三

觀而趨佛果不惟千秋不決

之案於茲大定而文光僻謬
之說而迎刃而解矣昔溫陵

恃達慧瞻佛頂之舒光古稱
孟子闢楊墨其功不在禹下
百松公其法花楞嚴之功臣
歟顧楞嚴即長水子璿法師
虔講楞嚴感雨花之瑞全公

杜序二
定解通成於茲地殆長水後

身乎不然何能剖析心觀定

千秋不決之案若是之章

明校著乎卦雖然吾因之
有所惜焉此書立義有

杜序三
文光正脈若矣經研說心為
咸道之奉渠云不用六說經
詳三觀為入道之階渠云不
用三觀是何殊自任孝子而
打擗父母欲其入门而閉

戒環以垂根之說妄翳法花
百松大師秉葦鉞而披其荆
棘共扶法花之再觀今文光
正脈以僻謬之疏蕪穢楞嚴

杜序四
本闡邪無避光明正大之
氣凜乎溢於溫文妙辯之
表詩謂不到不棄筆舌之間
似矣假令秉此革而王朝

當寧否則被繡衣巡方國必

埋輪京輦去暴鋤強而竟
為浮屠取重可惜也雖然
國法禁人為惡佛法勸人
為善而後是書於

國門四課執以正人心溯

道而禪名教奚啻幾禹孟
而義流濟遠哉激文具
在必有覲拿十而嘵寶獲

旨

杜序六

康熙庚申仲夏長水
里人杜臻釋題



楞嚴空解序

首楞嚴經余自嶺表載甦即屬意繙討
為人稱道間聞諸家註疏非不文采可
觀然求其剖判精明位置確當釋迦之
心髓冷然修心之初後俱攝不少槩見
今年春全章法師以楞嚴空解見示蓋
全合天台止觀從別觀心之旨而成者
也止觀十章惟正觀從無明心別觀能

招報心楞嚴十卷上惟正觀從無明心
別詳能招報心其間意符理合不爽錯
銖佛乘祖詰究同合歸是楞嚴得止觀
而觀心之旨顯止觀得楞嚴而從別之
說微似乎二聖抵掌商畧以開千百世
眾生出生死證菩提之觀心捷徑也讀

之再三不覺手舞足蹈拍掌大呼曰而
今而後釋迦之心神骨髓和盤托出畧
無遺溢而智者之從別觀心現行叢得
信而有徵可謂前日不空而今日定矣
夫經論之照世輝如龍劍唯雄離魂倩
女全公之前二劍各空身魂彼此全公
之後唯雄合而飛鳴倩女合而一身也
經云群如琴瑟琵琶管絃雖有妙音若
無妙指終不能發今佛祖異口同心之

歸序一

招報心楞嚴十卷上惟正觀從無明心
別詳能招報心其間意符理合不爽錯
銖佛乘祖詰究同合歸是楞嚴得止觀
而觀心之旨顯止觀得楞嚴而從別之
說微似乎二聖抵掌商畧以開千百世
眾生出生死證菩提之觀心捷徑也讀

之再三不覺手舞足蹈拍掌大呼曰而
今而後釋迦之心神骨髓和盤托出畧
無遺溢而智者之從別觀心現行叢得
信而有徵可謂前日不空而今日定矣
夫經論之照世輝如龍劍唯雄離魂倩
女全公之前二劍各空身魂彼此全公
之後唯雄合而飛鳴倩女合而一身也
經云群如琴瑟琵琶管絃雖有妙音若
無妙指終不能發今佛祖異口同心之

小節字之照入觀心前呼後應言點

歸從別正如天半神龍首動尾應一氣
回翔了無間隙下睨諸家註疏無非隔
羅望月模糊射覆而已何況猜大空而
妄非三觀執用根而却排六識者之臆
見左說武至於消釋文句處嘗引幽溪
即中者連篇累紙或前以一二語貫之
或後以一二字收之竟成全公心內妙

談絕無抄錄朕述且使舊疏語句益覺
精深如王摩詰於水田飛白鷺夏木轉
黃鸝上加漠漠陰字而宛成朝川的
境且使古詩轉覺雋永又如李光弼將
子儀軍號令所及精采悉復此以真見
識真智慧真筆力真學問而成奪胎之
法揭于聖未闡之祕以定千秋不決之
疑者也豈近代勑獎陳言掇門請客者

歸序三

比哉倘謂余稱道過實者試觀楞嚴翻
譯以來百十家註疏內曾有如此剖判
精明位置確當觀心之初後俱攝佛祖
之心髓冷然否

康熙庚申春日丹霞山比丘今釋槃譚誤



自序 大品云豈聲聞人有所說哉有所說者皆是佛力蓋承佛力加被以說佛

所說也是解也豈靈耀有所說哉有所說者亦皆佛祖之說而已釋迦說總別觀心之法於楞嚴智祖說總別觀心之法於止觀言或存略而指歸只一經約解行證法以明脩途即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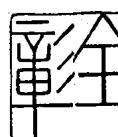
自序一

觀正用十乘妙觀觀總無明心也止觀前六章依修多羅以開妙解即楞嚴會三科七大皆本如來藏妙真如行發得能招報心也耀惟仰承佛祖冥加點會二說只一觀心經營十稔成十二卷使後之有志觀心者知甘露門之在茲更母棄識心屏三觀之異趣異說是曰觀心解耳而言定者向來註疏具曰予聖神襟各是而莫或適從今惟以佛祖觀心之旨會佛祖觀心之旨起盡渭合無餘文刺義似乎千聖復起莫越斯道妙玄云法華是定非不定今此解亦是定非不定之謂也至於劇談七大性藏三番圓別進否仰遵幽祖即中而間亦雜

采長水桐洲諸說其銷文細節坐收

即中已成科句居多故曰是解也豈

靈耀有所說哉有所說者皆是佛祖之說而已也辛酉菊月天台比丘靈耀謹序



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觀心定解大綱

天台比丘靈耀述

將欲定解此經先提言外大綱略爲四章一判總別二定境觀三釋題目四系凡例

七卷正觀總無明心以明修證後三卷約別能招報心以明修證爲總別耳此經判釋百十餘家于眼互呈紛紜不一或約兩章分文或約五章或約六章惟是根源未清而位置尚無著落此定解之所由作而

楞嚴定解大綱

竟忘其鄙陋也竊謂如來出世說此經者爲欲示六凡衆生破惑業報障以顯本如來藏妙真如性祇由一切衆生於真性中一念不覺而有動卽爲無明覆於覺性所謂藏識海常住境界風所動而晦昧爲空晦暗中也此是惑障非業報三障是總無明心非能招報心是障礙非牽生是聖惑非事惑是根本非枝末是獨頭非相應上八地人雖得暫停業報三乘聖人雖得遷遯進破三界枝末事惑而不牽生三有皆是中途未得究竟良由此根本未除故秘藏不顯妙性不彰是以佛在楞嚴會上且置其枝末相應之能招報而先破除根本障礙之總無明心根本既除枝末自消所謂伐樹得根拔病得穴之捷徑法也如經因阿難之請先竟徵定逃妄根本爲所破所之境次用最初方便七番破性一喝破相開示奢摩他路然後會三科以顯森羅融七大而歸中道一切如來之密因妙解足而大佛頂之本如來藏出矣然此但是圓解見到耳若欲起修入證猶未在也是以當機有請入華屋之求而如來詳示圓通本根正助修法所謂如登絕壑必假梯要契真源須憑妙果如至於五十五位真菩提路正是所修所證妙果如

是則一切如來之密因皆屬了義。而諸菩薩之萬行皆究竟堅固矣。即最初一念不覺而有動以覆本覺之總無明心亦淨盡無餘而歸無所得。宜問經名以入流通矣。此前七卷半經文正觀總無明心以明修之梗概也。○第如上所明破顯修證以顯大佛頂體。只約無明一念心王而已。其如一念不覺而有動動卽有苦。遂沿蔓而爲五識五意識之相應十習受想行之遷流諸心。此等枝末或食或嗔或婬或詐或誤或妄。日日現行。時時構業惑與業俱卽能招報。夫習既遠於一真報乃招夫七趣是爲現行能招報卽七卷

之十習因也。所招之報卽七卷之六爻報也。夫積習成性不可改。有所著重世世發現。縱有暫時起修工夫。無奈習染數發。或起煩惱或起染愛。或發業病。或發禪見。如張僧繇世世爲畫師。堪忍國番番現舊境。衆人不淨。金師數息慣習自然妨害禪定。奉入輪迴。是爲發得能招報因。如九卷已去詳辨陰魔中五十種禪那現境是也。經云若不明悟被陰所述。則汝阿難必爲魔子。成就魔人。及身遭後有墮無間獄。五陰魔終結云。各以所愛先習迷心而自休息所感業終墮無間獄等。是所招報果也。此二種心是枝末非根本。是業障報障非惑障是相應非獨頭。是能招報心。非總無明心。是牽生非障理。是事惑非理惑。佛既破其一念總無明心。會三如來藏。而明修證已復愍衆生攀緣處多。枝末未去。則方當禪觀深修之時。現行與宿習蕪發。密因萬行不得深入。而大佛頂體不得究竟堅固。故清研七趣以示十習因之現行能招報詳辨陰魔以斥因修發習之發得能招報須如此二。雖云根本無明然而害定牽生爲障尤甚所當盡破者也。此二既去。則吾心之性藏佛頂方得究竟堅固。而如來菩薩之密因萬行。皆圓滿菩提歸無所得。

矣。是後三卷約別能招報心以明修證之事也。惟能招報中復有現行十習之五識三心。因修發宿之五陰魔不同。固當別作兩章研詳。破斥之也。問。前七卷約總無明心中有破有顯。有解行證法周全詳悉。後三卷約別能招報心中。不惟行證之文不具。抑且破顯之解不談。何得條然對列爲總別兩章耶。答。如來說法。詳略咸宜。無明根本障理過重。應當詳悉。以明修證招報事。惑枝末極麤。只須略點以出其過。令人不著便可任運流入。歸無所得矣。如經中破五陰。竟卽云識陰。若盡乃起十信十住十行十向四加行。

十地人於如來妙莊嚴海。豈非修證之旨。宛然俱備。其解行等法例上可知。亦何必重重羅列哉。是則約別以明修證之法。詳在約總章中。非此有彼無也。若總若別。隨于一門得入。皆可究顯性藏。故宜兩章對列。不可輕輕爾。○天台大師說已。心中所行法門。則成十章止觀。西域梵僧見之曰。此書與西竺楞嚴經相同。大師求經證論而未之見。今錄止觀輔行成文。略加點釋以會通之。不惟止觀有懸合楞嚴之妙。益顯楞嚴位置。觀道俱有著落。止觀五上正修章中列十境已。先觀陰境。餘九至下方觀。而陰境有三科不

同。心是惑本。若欲觀察須伐其根。如灸病得穴。當去丈就尺。去尺就寸。置色等四陰。但觀識陰識陰者。心王也。卽列十乘觀法。輔行釋云。世出世陰如條如病。一念心識如根如穴。若爾觀心卽足。何故第四破法。心破已卽顯觀成入理證秘密藏。與今經前七卷半正觀總無明心以明修證。有破有會。開解起行人真菩提路。無二無別。其所據退之五識五意識受想行。

意識定是今境。未屬煩惱在無記故。於第六中取能招報者。仍須發得。乃屬煩惱餘之分別。方是今境。又此五識五意識雖在今境。仍在下文歷緣對境中明。在止觀六下第四破法遍約橫豎一心明止觀中兩章。一約總無明心。卽所棟陰入心王也。所謂祇就無明一念心。此心具三諦。卽三觀二歷餘一心三觀者。若總無明心未必是宜。更歷餘一心。或欲心。嗔慢心。此等心起卽空假中。還如總中說。又云。前來所說但觀識陰作如此說。餘四陰亦復如是。十二入十八界。亦如是。輔行廿八云。總觀無明未必是宣開總出別。無明心中具諸心故。問。食等卽是煩惱所攝。何名觀陰。答。雖是煩惱善惡所攝。況此但觀欲等心王。若爾與煩惱境何別耶。答。此是煩惱非煩惱境。彼由觀發。昔此過覲習生。與下不同。故今在此。其實煩惱非報陰也。雖卽屬陰攝。陰不盡。是故下復例餘陰入。上是止觀輔行成文。略釋會止觀棟界入四陰而的就識陰心王。用十乘妙觀觀之。正先破根本總無明。

心。破已卽顯觀成入理證秘密藏。與今經前七卷半正觀總無明心以明修證。有破有會。開解起行人真菩提路。無二無別。其所據退之五識五意識受想行。

心直至第四破法遍後更歷餘一心。例餘陰入。用上圓觀觀破者。與今經精研七趣等十習因宛同。止觀輔行名欲心嗔心慢心。卽楞嚴之貪習嗔習詐習等十習因是也。蓋止觀但名能招報之因心。而楞嚴并詳所招之七趣六爻報也。如經云。云何六報。一切衆生六識造業所招惡報從六根出。正指識與根塵相應。造作諸業是能招報。六爻惡報卽所招報也。結鬼道云。是人皆以純情墮落業火燒乾。上出爲鬼。此等皆是自妄想業之所招引。妄想卽五識五意識受想行三心與根塵因緣而造業是能招報。鬼趣卽所招

引苦報也。又結畜生云。此等亦皆自妄想業之所招引。如寶蓮香比丘尼及瑠璃王善星比丘。如是惡業本自發明。非從天降。亦非地出。亦非人與。自妄所招還自來受。如經所明。節節皆結能招之惑所招之報。與止觀輔行所明現行能招報。分毫不爽。人苦不能細心會通。故佛祖心印尚埋於側理也。至釋文時。再為點出。止觀所置九境。所謂仍須發得。乃屬煩惱。於下九境中。一一各用十乘觀破。與今經詳辨五十種陰魔。是同。蓋止觀九境。因修以發宿習。倘不覺察。即被牽入輪迴。是名發得能招報。故須一一備用十乘。

楞嚴定解大綱

七

觀破庶可圓顯秘藏。今經因在三摩定中觸動宿習。或是天魔邪鬼。外境惡緣。伺便互發。以害禪定。牽入苦輪。正是發得能招報。所當詳辨而破斥之也。如經破五陰魔竟。總結云。各以所愛先習迷心。而自休息。所感業終墮無間獄。各以所愛先習迷心。即因觀發昔之能招報心。而自休息。即住境不進。或住禪見業惱。乃至二乘之九境五十陰魔。業終墮獄。即所招報果也。此二雖俱屬於枝末能招報。但一是現行習因。一是因修發昔故不同爾。如云彼因觀發昔此現習生是也。即輔行云。於第六中取能招報。仍須發得乃屬煩惱者。正是輔行幽贊止觀。以明詳據之言。取能招報者。取去也。謂取去五識五意識受想行心。此等心法與根塵相應。勢必造業。以招七趣報苦者。故今且揀去至下歷餘心中觀。仍須發得。乃屬煩惱者。此揀餘九境發得則觀。不發不觀。若一發起。即能害觀。牽生故名發得能招報。亦且揀去。至觀陰十乘而已。方用十乘觀破之也。而例餘陰入。即止觀第四。被法遍末云。於總無明心。未必是宜。更歷餘一心。或欲心。眞心。此等心起。即空假中。還如總中說。又云前來所說。但觀識陰。作如此說。餘四陰亦復如是。十二

楞嚴定解大綱

明嘉興大藏經

二六二

首楞嚴經觀心定解 大綱

入十八界。亦如是。輔行云。觀總無明未必是宜。開總出別。則總別二章。瞭然明白矣。夫現行發得兩種枝末。既詳研不滯。自然流入妙真如性。故知止觀中觀總無明心。例歷陰入九境心的。是今經前七卷約總無明心。以明修證。後三卷約別能招報。以明修證之法。遍末。即例餘心。焉得同耶。答。經中佛酬當機之請。俱周圓已方研七趣。止觀乃於觀陰十乘中。第四破法遍末。即例餘心。焉得同耶。答。經中佛酬當機之請。但責破其根本無明。則枝末現行自爾消亡。而圓解大開矣。因之躡解起行。行窮位極。皆任運流入法門。攸敘從始至終。不可攬越他語也。次因阿難有七起何來之疑。故復示能招七趣苦報之因。即現行枝末之十習因。而所招之報。卽爲七趣耳。天台大師觀一念以顯不思議境。已。勢必遍破五住虛妄。既約總無明心遍破諸法已。惟恐像末行人謂觀心王能如是遍破。未知觀已前揀下之五識三心。亦能如是遍破否耶。故卽例之曰。歷餘一心。皆三諦三觀。約餘陰入。亦如是也。則知經論研例。雖似前後。而先總後別。義意本同也。問。今經證果之後。方辨陰魔。止觀觀陰。纔舉行證。未說卽觀九境何耶。答。佛乃究竟果人。說已。

楞嚴定解大綱

九

心中所證法門。自當詳明果位。大師權居五品說已。心中所行法門。只須十乘卽足。故止觀宜於觀陰十乘後。卽觀發得能招報。而楞嚴宜於證果已竟方辨發得五陰魔也。問。今經前七卷旣單就總無明心。以明修證。何得第二卷中有破五陰六入十二處。及說七大二十五圓通等耶。答。此因奢摩他。真空已顯。須融會諸法。以成圓中大解。非別觀界處枝末也。與止觀方。至第四破法遍中。卽例一切。亦欲融境遍作如此說之意。巧合也。大師求楞嚴以證止觀。而不知止觀全是楞嚴。是則楞嚴雖未經大師手判。而的是圓頓止觀明矣。雖然。大師豈有不知。亦示爲不知云爾。應真云。吾來欲參文殊。却見了東土小釋迦。宜乎二佛之同心。經論之一轍也。先賢註釋。非無才辯。顧於七趣五陰兩章。俱無定指。後二既無著落。轉覺前俱射覆。箕曰。各是而莫肯相下。楞嚴一經。迄爲千秋不決之疑矣。靈耀每臨講授。雖亦仰遵先註。支吾一時。而不能釋然之懷。於行住坐臥。終不放下。今者幸得佛祖同心之旨。不敢自私。書公後哲。庶幾竭斯懿。願仰報佛恩。敢言剖塵出經。爲央疑之定論哉。二定境觀者。此經的依現前一念識陰心王爲所觀。幸得佛祖同心之旨。不敢自私。書公後哲。庶幾竭斯懿。願仰報佛恩。敢言剖塵出經。爲央疑之定論哉。

楞嚴定解大綱

十

境。以卽空假中爲能觀觀。觀此一念卽顯三如來藏。妙真如性。直至圓滿大佛頂而後已。蓋此因心。未逃之先。亦惟此。既逃之後。亦惟此。名字開解。亦惟此。究竟成亦惟此。所謂逃則三道流轉。悟則果中勝用。理則性德綠了。事則修德三因。如是四重。皆依逃中實相而立是也。衆生旣逃。此已。卽有體上虛妄枉受輪迴。今欲返本。亦須研究本源。方能去妄。如從地倒還從地起。卽十方如來。所以得究竟果。成顯大佛頂體。亦不過完滿得此本有一念而已。豈更有所增別有所修哉。譬如大圓鏡智。忽染塵埃。其黑如漆。亦此鏡也。但多鏡上妄塵而已。及欲顯鏡本光。亦只依鏡。揩磨非離鏡別。有顯光之法也。工程旣到塵淨光生。亦只完得本有鏡光。非鏡外別有增加也。但無其述。妄耳。演若達多迷妄。徒走本頭。不失狂歇。得頑豈亦更有增哉。一切如來初觀陰心得成極果。復惑一切衆生。一念陰心中。皆具十方三世。如來智慧德相。但以妄想執著而不證得。故得得出世多方開示。使只研究當人本有陰心。自顯未逃之本有也。故今楞嚴會上。初因阿難啓請。十方如來得成菩提之法。佛卽爲渠次第審問。提出此一念陰心爲所觀境。如云如

楞嚴定解大綱

五

是見性是心非眼等。蓋一切世間中不出名與色。若欲如實觀但當觀名色。若人識得心大地無寸土。況佛法太高衆生太廣。初心爲難。若觀心者近而復要。故今經示行人近而復要之根本陰心爲所觀境。以顯三如來藏大佛頂體也。須知大佛頂體。豈離心別有哉。亦只完得吾人現前一念本心而已耳。蓋此心一念未起之先。三千冥伏爲理具。一念既動之後。三千竝興爲事造。但於事造之時。有染淨兩緣不同。淨緣起爲三千。竝常俱體俱用。染緣起爲三千在逃。同曰無明無明者不明也。卽體上虛妄。如鏡上塵埃。元非本有逃而妄生者也。佛教衆生研破此妄。故用七番徵逐。而令此一點精魂虛妄命根。無躲藏處。賊賊既現。直與一喝。斷其積妄。所謂命根下殺一刀也。此妄既去。如大圓鏡光明自現。不從外得。原依本心而彰顯之矣。故觀現前一念而顯不思議境。是卽妄即真。最捷徑最圓頓法也。世人不知。却謂現前一念識心全體是妄。不可憑之顯真。豈知此心體全是真哉。况經多番揀斥。徵逐性計。俱空本明自露。如止觀揀境相應現行之諸妄無依。唯此一念心王。覲前言一念則已。空千念萬念。所謂識得一。則萬事畢也。舉心

王。則已去現行發得諸心。作傳唯此主人公矣。言現前則不爲昏煩業報。蓋覆而孤明獨露矣。此一點孤明獨露之處。豈非奢摩他現前耶。唯是一念卽三千三千卽一念。一念不在前三。不後。不一不異。而妙假宛然。森羅畢現。非空非有。而禪那自在中道。圓明如鏡。塵旣去。光明自現。非外來非內出。而不思議境。卽識陰以彰。豈不彰明較著矣乎。然豈獨此經佛令衆生觀究現前陰心哉。經經皆爾。論論皆然。佛令比丘觀四念處行道。菩薩觀識受想行色。至一切種智。起信云。有法能起摩訶衍信根。所謂法者。一切衆

生心是又妙法者。心是妙心體。具如如意珠。則華嚴之法界。法華之實相。涅槃之秘藏。般若之智慧。皆卽心以論也。若謂心外有法。卽實相外有法矣。祖師云。陰界入三。並得爲境。蓋行人受身誰不陰入重擔。現前故也。若觀心者近而復要。則識心者。乃起觀之處。入理之門矣。良由心能諸佛。心能衆生。心能天堂。心能地獄。心卽諸佛。心卽衆生。亦由諸佛卽心。衆生卽心。天堂卽心。地獄卽心。生佛有逃悟。而此無逃悟。生佛有隱顯。而此無隱顯。生佛有三世。而此獨常住。古人文云無心而已。介爾有心。三千具足。故一切衆生全憑此心。在洪波浩渺中。出生死證菩提。十方諸佛。亦由究竟此心。於三界五濁之內。起大悲轉法輪度衆生。若必埽除不用。則斷衆生成佛之本滅。諸佛得道之基矣。況此經特重約心以明破顯。融心以成秘藏。而必曰不用。殆亦超過諸佛之說耶。文光曰。不用天台六識。殊不知此之識心。乃諸佛衆生共有之大本。詎可推與天台一家乎。譬如日月在天。有目皆見。盲人不見。謂天無日。而并欲天下之人。皆不見日。有是理乎。然交光用根不用識之言。亦有所據。但錯會之爾。渠見經中七番破性之後。阿難猶認推窮尋逐者。

爲心。而如來直下一喝曰。此非汝心。交光據此卽曰識心已經如來親口破斥。故不宜用。殊不知如來所破摹緣尋逐。乃體上虛妄。非破識體主人公也。此一毫聯織虛妄。若在。則昏擾紛紜。理卽全逃。佛旣喝破。則如鏡淨明生。心體頓現。如下所謂性識明。知覺明。真識清淨。本然周遍法界。是也。豈磨去鏡上塵垢者。并棄去鏡體光明也哉。但在前爲塵妄所染。則不變隨緣。真如在逃。逃名六識。至今妄去體彰。則隨緣不變周遍法界。卽性識明。知何曾有二哉。又如垢衣內。身瓔珞莊嚴。一長者。非離去垢衣內。身別有一襲。格法身也。故知此非汝心者。正破體上垢妄耳。交光

鑿會。乃謂必破識體而不用矣。又因五卷有識性虛妄。猶如空花之句。謂破六識。更不知此段通破陰入界之虛妄也。至云知見立知。卽無明本。知見無見。斯卽涅槃無漏真淨。豈非知見體上虛妄旣無。卽知見入理之門矣。良由心能諸佛。心能衆生。心能天堂。心能地獄。心卽諸佛。心卽衆生。亦由諸佛卽心。衆生卽佛。肯而立。非無本而云然也。卽用根之言。亦據經文。起修之始。佛示二十五圓通。而獨選耳根爲入道之方便。彼遂偏執此經專用耳根。豈知言耳根者。但入門方便也。蓋行人起修。二十五種門門可爲入道方便。今娑婆衆生耳根最利。宜于耳聞入心成觀。故特選之。當知觀成理顯之時。阜已忘却外來耳聞方便矣。豈有始終滯于方便。而能心觀圓成耶。方便猶如叩門之瓦度河之筏耳。若滯著耳根。而不能入心成觀。則此耳根反成障礙。膠纏住著爲生死根本。牽入輪迴。不暇矣。經云衆生處處著佛說。入門之方便。世人卽執方便爲真實。而不能入。真淡可憐愍者。祇如觀音大士。千古觀音如來所。初于聞中入流亡所。所入旣盡。動靜二相了然不生。則耳根音塵二俱亡去矣。然後得如是盡聞。聞所聞盡。而聞性亦空矣。聞性

如今經密因修證的依陰心爲所觀境而顯大佛頂體。若最初入門方便，暫假耳聞爾。經云歸元理無二，方便有多門二十五聖豈非多乎。從耳門入豈非方便乎。若執此經由耳根方便而入卽爲耳根圓通者，何經不從耳根入哉。身于目連由聞因緣悟入亦耳根圓通也。迦葉陳如聞四諦善來悟道亦耳根圓通者也。凡華嚴鹿苑方等般若法華涅槃五十年中證悟弟子皆稟佛教而入皆耳根圓通也。香嚴擊竹百丈一喝。曹溪聞應無所住而生其心皆耳根圓通也。此皆得圓通之方便耳。須知佛逗娑婆之機率令從

楞嚴定解大綱

去

耳根方便而入。何得錯會佛意偏執方便爲此經真實觀境哉。如經云。十方如來於十八界。一一修行。皆得圓滿無上菩提。於其中間亦無優劣。但汝下劣未能於中圓自在慧。故我宣揚但於一門深入。一入無妄。彼六知根。一時清淨。又佛告文殊。此二十五無學菩薩各說最初成道方便。皆言修習得其圓通。彼等修行實無優劣。前後差別。我今欲令阿難開悟。二十一時。誰當其根。兼我滅後。此界衆生入菩薩乘求無上道。何方便門得易成就。據此明文。灼然易入。門方便。何曾指爲究竟真實哉。及文殊承命揀選。亦云歸元性無二。方便有多門。聖性無不通逆順。皆方便。又云。誠如佛世尊。詢我諸方便。於此門無惑。方便易成。成就處處皆言方便。何曾指耳根爲究竟耶。但諸經方便皆從耳入。而不明言。若分明指選。獨在今經也。則知用根不用識之言。真爲棄本逐末者也。且問耳根之所以能聞。以何爲本。從何所來耶。夫本以一精明。分成六和合。在耳曰聞。在眼曰見。乃至在身曰觸。想。分別。必仗空慧。蕩洗情塵。如金剛王寶効。直下斬斷。命根寸絲不滯。方得塵淨。生本真獨露。至此則菩提之正軌。法界衆生出生死之要訣。具縛凡夫。妄待對。既絕諸妄。消亡一念。不生名相。總滅元無空觀之名。但衆生向來妄心膠著。萬有賴此妙慧。當前直下空諸所有。假名空觀而已。豈真有一空觀在胸中。

楞嚴定解大綱

去

明嘉興大藏經

二六二

首楞嚴經觀心定解 大綱

大

請妙奢摩他之圓融三觀。而至如來爲其開示。則阿難仍爲示中下。但作次第領解。次第再問。直至當機內解。既開方爲遍融。一切同成性藏。以酬阿難最初三觀。皆妙之請也。且今經三觀之法。乃十方如來成菩提之正軌。法界衆生出生死之要訣。具縛凡夫。妄想紛紜。必仗空慧。蕩洗情塵。如金剛王寶効。直下斬斷。命根寸絲不滯。方得塵淨。生本真獨露。至此則菩提之正軌。法界衆生出生死之要訣。具縛凡夫。妄待對。既絕諸妄。消亡一念。不生名相。總滅元無空觀之名。但衆生向來妄心膠著。萬有賴此妙慧。當前直下空諸所有。假名空觀而已。豈真有一空觀在胸中。

楞嚴定解大綱

六

性。如是乃至五陰六入十二處十八界。亦復如是。是從空出假會。一切法皆本如來藏。森羅畢現。而三摩觀境成。然後融七大色心。皆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清淨。本然周遍法界。是二觀爲方便。得入中道第一義觀。而禪那之請酬。若約破會。還遙先奢摩大三摩。而非是即非卽而論。卽大品一心三觀。蓋開示行人修法。言不頓彰。事難率爾。必須次第。至妄去真。窮理皆一貫法。必圓融。又非次第則破惑不盡。非圓融則妙解不圓。況經在方等先別後圓。部意尤清。故阿難雖

楞嚴定解大綱

去

則任運法法現成。頭頭合道。森羅宛具名假觀三摩。不有不空。卽中道禪那。如鏡垢既去。法爾現像。鏡光明三不一不異。是圓融三觀。而其實只觀陰以顯非。是卽非卽而論。卽大品一心三觀。蓋開示行人修法。言不頓彰。事難率爾。必須次第。至妄去真。窮理皆一貫法。必圓融。又非次第則破惑不盡。非圓融則妙解不圓。況經在方等先別後圓。部意尤清。故阿難雖

是杜絕法界衆生。出生死成菩提妙奢摩他三摩禪那之正路。而使之竟入。拘生死入三途之邪道矣。悲乎。且此三觀正道。阿難因不知而請。如來因請而示。必先奢摩大三摩。後禪那。答其所問。章章明白。如何推與天台一家耶。天台不過依經立字爲法施菩薩而已。况此三觀法門。不獨說於楞嚴會上。要略說三寶德。一一皆三法。舉五十年中所談。如來成菩提衆生出生死。從迷至悟。自淺之深之要法。莫外乎三。

楞嚴定解大綱

去

明嘉興大藏經

二六二

首楞嚴經觀心定解 大綱

大

請妙奢摩他之圓融三觀。而至如來爲其開示。則阿難仍爲示中下。但作次第領解。次第再問。直至當機內解。既開方爲遍融。一切同成性藏。以酬阿難最初三觀。皆妙之請也。且今經三觀之法。乃十方如來成菩提之正軌。法界衆生出生死之要訣。具縛凡夫。妄想紛紜。必仗空慧。蕩洗情塵。如金剛王寶効。直下斬斷。命根寸絲不滯。方得塵淨。生本真獨露。至此則菩提之正軌。法界衆生出生死之要訣。具縛凡夫。妄待對。既絕諸妄。消亡一念。不生名相。總滅元無空觀之名。但衆生向來妄心膠著。萬有賴此妙慧。當前直下空諸所有。假名空觀而已。豈真有一空觀在胸中。

楞嚴定解大綱

六

故。此中若存一空觀之名。則大有所有生滅。正長衆。何能出生滅哉。祇如三藏無常。卽始自迦羅。終至火。云何無見試例言之。汝在室中。門能聞否。則諸已歎。云何無聞。聞性方便尚恃識心根本而有。云何偏計色空之根爲入道究竟法耶。豈非棄本逐末之已甚者乎。○言以卽空假中爲能觀觀者。此經阿難初請。十方如來得成菩提妙奢摩他三摩禪那。最初方便。而如來則先用最初方便之假。七番徵逐破其妄計。次以真諦一喝。斷其習相。然後次第引掖開顯奢摩他解。而從假入空之觀成矣。至汝猶未明一切浮塵諸幻化。相當處發生隨處滅盡。其性真爲妙真。如性。如是乃至五陰六入十二處十八界。亦復如是。是從空出假會。一切法皆本如來藏。森羅畢現。而三摩觀境成。然後融七大色心。皆性色真空性空。真色清淨。本然周遍法界。是二觀爲方便。得入中道第一義觀。而禪那之請酬。若約破會。還遙先奢摩大三摩。而非是卽非卽而論。卽大品一心三觀。蓋開示行人修法。言不頓彰。事難率爾。必須次第。至妄去真。窮理皆一貫法。必圓融。又非次第則破惑不盡。非圓融則妙解不圓。況經在方等先別後圓。部意尤清。故阿難雖

觀妙慧矣。如何不可依用。如何推在天台耶。若果三觀勿依。不惟絕法界衆生出生死之正道。且顯如來一代時教皆錯談矣。即如來當日由三觀以入寶所之程途皆錯謬矣。即十方如來由此奢摩三摩禪那以成菩提之菩提亦未必成矣。靈耀幸遇佛乘得伸鑽仰誠雖暗短志在利人。恐來者不知謗法墮苦略一辨明。非苟執偏私妄陳是否。倘有偏欺天龍譴責。三釋題目爲二。初釋經題二釋譯人。經題中先釋本題。次釋別名。總題例有五重。今作四番解釋。一標章。二解釋。三引證。四生起。

初標章者。此經以人法爲名。如來藏妙真如性爲體。楞嚴妙定爲宗。斷愛遠塵爲用。方等被開成醍醐爲教相。

二解釋者。一釋名。此經以人法爲名。名有通別。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十九字別名也。經之一字通名也。今先釋別名。卽中云。別名中共有三句。初大佛頂三字爲一句。次如來下爲第二句。次諸菩薩下爲第三句。向後結經共有五名。今首題中存三隱二。故但十九字也。初三字桐洲引吳興解指爲密咒之名。其說最是。然考經中義非一途。

如云佛頂光明摩訶悉怛嚩般怛羅無上神咒。斯爲如來無見頂相無爲心佛從頂發輝坐寶蓮華所說心咒。又云亦說此咒名如來頂。非從密咒得名乎。首卷經云。有三摩提名大佛頂首楞嚴王具足萬行十方如來一門超出妙莊嚴路。則大佛頂之言又從顯教得名無疑矣。大是稱體之讚佛頂是尊極之稱。良由覺體妙明。無相可得。遍一切處超出群有。四眼二智所不能窺。名大佛頂顯說之卽爲經密說之卽爲咒。豈有二耶。所言密者。非祕密法輪之密。祇以梵語未翻秦人不解。故云密爾。此經緣阿難示盧姪室方。

遭邪染心雖明了。而力不自由。于義爲著相。非妙明無相。極之咒。安使解脫。經中名此咒爲如來頂者。蓋名此咒爲妙明無相超絕之法也。而從頂光化佛說之者。蓋道之難知。聖人必示之以象。故從釋迦之頂現無爲心佛說無上心咒。從能示言之。佛字可指釋迦應身。頂字可含釋迦化身。然頂卽無見頂相直顯法身。華嚴云。初生疾捨持諦觀不見頂。正指此相。西域記云。昔婆羅門以一竹杖長一丈六。欲量佛身。纏丈六已。又一丈六量既不已。插地而去。其杖成林。後于此中而立精舍。名爲杖林。又金剛密迹經云。佛

成道後游波羅奈。東方去此甚遠。有佛號思惟華。世界名懷調。有菩薩名應持來禮佛足。繞千匝已。念欲量佛身。卽自變形高三百三十萬里。復見佛身高五百四十三萬兆垓二億里。以佛神力應持往至上方百億恒沙世界界名蓮華莊嚴佛名蓮華。上至彼界永不見釋尊之頂。不知佛身遠近幾何。往問彼佛。彼佛答言。更過恒沙劫亦不能見釋尊之頂。智慧言辭光明悉亦如是。據上經文無見頂相之爲法身明矣。從此頂而現化佛。必是從法起報。故經云。于時世尊頂放百寶無畏光明。光中出生千葉寶蓮。有佛化身結跏趺坐。如經所言。華臺上佛豈非報耶。報身全足智慧方能顯法身無相之道。故說咒獨勸文殊。是則能示中雖示三身而正以無相法身爲主。此示象之意也。從此頂說咒。正示咒理尊極。妙明無相。更何疑乎。此表示神咒所詮之理。亦表經文所詮之理。顯密雖殊。其體無二。吳興云。經題非喻。是法亦屬於人。不得亦不得成。我亦如是。解脫之法亦非涅槃。如來之身亦非涅槃。摩訶般若亦非涅槃。三法各異。亦非涅槃。我今安住如是三法。爲衆生故。名入涅槃。如世間若業卽解脫。如是解知名爲密因也。經云。五陰六入從十二處至十八界。因緣和合。虛妄有生。因緣離別。虛妄名滅。殊不能知。生滅去來本如來藏。常住妙明不動周圓。妙真如性。性真常中求于去來迷惑生滅了無所得。如經所言。詎不審乎。問。何不指妙奢摩他。

三摩禪那爲密因。耶答此妙三止。已兼于修。當先取解悟爲因。衆生無始以來。唯有煩惱業苦。而其體卽三德。此義最密。能解此者。卽解三止。何以故。絕恩識。離根塵故。今正指三止之解爲密因也。修此密因。名了義之修。如簡圓通。以耳根爲此方之機。宜是已依此而證名了義之證。如五十五位真菩提路。是已了義者。謂詮義究竟。如空假非了中道爲了。隔別非殊。其體無二。吳興云。經題非喻。是法亦屬於人。不得。可定一經之宗矣。三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爲一句。菩薩是因中之人。諸名不一。一菩薩已具衆行。況諸菩

薩之所修乎。古人釋此名引第八卷五十七位從因至果以當萬行說亦非謬。但位名證得行名進趣。豈直于位而當于行。當指欲入位及已入位時所修爲行。則合經旨。又此經徵心辯見五陰三科七太及諸圓通。依此而修真一切菩薩法式。故在般若爲菩薩歷劫修行。在今經稱萬行首楞嚴也。經云首楞嚴王具足萬行。據此當以首楞大定爲總萬行爲別。總定具別。稱之爲王涅槃云。首楞者。一切事竟嚴名堅固。一切畢竟而得堅固名首楞嚴也。又大論云。首楞嚴者。秦言健相。分別知諸三昧行相。多少淡淺譬如大將。

楞嚴定解大綱

五

知諸兵力多少。菩薩得是三昧。諸煩惱等不能破壞。如轉輪王主兵將寶所至之處無敢壞者。故亦翻爲事究竟也。此可舍今經之用。上如來是人密因等是法。菩薩是人。萬行等是法。雖顯教所詮。審兜中寧不具此義耶。問。昔孤山釋經題云。具三爲名。桐洲非之。今何具三章之義耶。答。妙玄云。釋名總論三法體。宗用開對三法。觀今楞嚴經題方知古云釋名是總三章是別言實有據。但大佛頂屬體密。因修證是宗。于義咸合。唯菩薩萬行是因中之事似應屬宗。不應屬用。然釋箇解玄義十妙而云。境是體是法身。智行是宗是用。彼文行妙是用。今菩薩萬行何得非用。總別之釋更無可疑。

次釋通名。經者訓法。訓常。依此言說。詮顯性相。令物生解。故稱爲法。一切諸佛皆同此說。故稱爲常。有翻無翻。具如妙玄說。釋名竟。

二辨體者。此經以如來藏妙真如性爲體。若據經題以大佛頂爲體。蓋小乘經有三印。大乘唯一印。印即是體。小乘明生死與涅槃異。生死中以無常爲初印。無我爲後印。二印印說生死。涅槃但用一寂滅印。是故須三。有此三法。知是佛說修之得道。無三法印。卽

薩之所修乎。古人釋此名引第八卷五十七位從因至果以當萬行說亦非謬。但位名證得行名進趣。豈直于位而當于行。當指欲入位及已入位時所修爲行。則合經旨。又此經徵心辯見五陰三科七太及諸圓通。依此而修真一切菩薩法式。故在般若爲菩薩歷劫修行。在今經稱萬行首楞嚴也。經云首楞嚴王具足萬行。據此當以首楞大定爲總萬行爲別。總定具別。稱之爲王涅槃云。首楞者。一切事竟嚴名堅固。一切畢竟而得堅固名首楞嚴也。又大論云。首楞嚴者。秦言健相。分別知諸三昧行相。多少淡淺譬如大將。

楞嚴定解大綱

五

是魔說。故以三法爲體也。大乘生死卽涅槃涅槃卽生死。無二無別。唯是一實相。名實相印。氣量義經云。無相不相。不相無相。名爲實相。解云。無相者。無生死相。不相者。不涅槃相。而又云。不相無相者。並不涅槃相。亦無相也。今大佛頂乃由證此實相之理成無見頂相爲三十二相之一相。究論其體。卽實相法身。故特名大佛頂也。此體雖衆生本具。唯佛證得。妙玄云。今取佛所見爲今經正體。不其然乎。而復取如來藏性者。是文意之所歸。一經之盛談。卽題中大佛頂之義。故標爲體。謂文意所歸。經明諸三摩提文云。一

切浮塵諸幻化相當處出生。隨處滅盡。幻妄稱相。其性真爲妙覺明體。如是乃至五陰六入從十二處至十八界。因緣和合。虛妄有生。因緣別離。虛妄名滅。殊不能知。生滅去來。本如來藏。常住妙明不動周圓妙真如性。此文方出如來藏性之名。然世尊言之殊非率爾。蓋必三番進否。而後明其義。何謂進。謂進明圓教也。何謂否。謂覆圓用別也。何謂三番進否。經于七處微學。因心成體。此第一番開示。唯心是進明圓教。然欲阿難識取其心。必先撥去前塵。獨顯見性。故有前塵自暗見。何勝損之語。乃至云。燈能顯色。如是見者。是眼非燈。眼能顯色。如是見性。是心非眼。初卷末有性心失真認物爲己之責。匿王章云。汝面雖皴。而此見精性未嘗皴。皴者爲變不皴。非變者受減。彼不變者元無生滅。如上經文是第一番揀妄明真。爲圓教之否。蓋不明唯心。則圓宗不立。不揀妄緣。則真心不顯。故選擇于客塵之間。頻煩乎主空之辯。良以初明諸法。惟心。則諸法皆常。豈非圓乎。次之主

一切浮塵諸幻化相當處出生。隨處滅盡。幻妄稱相。其性真爲妙覺明體。如是乃至五陰六入從十二處至十八界。因緣和合。虛妄有生。因緣別離。虛妄名滅。殊不能知。生滅去來。本如來藏。常住妙明不動周圓妙真如性。此文方出如來藏性之名。然世尊言之殊非率爾。蓋必三番進否。而後明其義。何謂進。謂進明圓教也。何謂否。謂覆圓用別也。何謂三番進否。經于七處微學。因心成體。此第一番開示。唯心是進明圓教。然欲阿難識取其心。必先撥去前塵。獨顯見性。故有前塵自暗見。何勝損之語。乃至云。燈能顯色。如是見者。是眼非燈。眼能顯色。如是見性。是心非眼。初卷末有性心失真認物爲己之責。匿王章云。汝面雖皴。而此見精性未嘗皴。皴者爲變不皴。非變者受減。彼不變者元無生滅。如上經文是第一番揀妄明真。爲圓教之否。蓋不明唯心。則圓宗不立。不揀妄緣。則真心不顯。故選擇于客塵之間。頻煩乎主空之辯。良以初明諸法。惟心。則諸法皆常。豈非圓乎。次之主

一切浮塵諸幻化相當處出生。隨處滅盡。幻妄稱相。其性真爲妙覺明體。如是乃至五陰六入從十二處至十八界。因緣和合。虛妄有生。因緣別離。虛妄名滅。殊不能知。生滅去來。本如來藏。常住妙明不動周圓妙真如性。此文方出如來藏性之名。然世尊言之殊非率爾。蓋必三番進否。而後明其義。何謂進。謂進明圓教也。何謂否。謂覆圓用別也。何謂三番進否。經于七處微學。因心成體。此第一番開示。唯心是進明圓教。然欲阿難識取其心。必先撥去前塵。獨顯見性。故有前塵自暗見。何勝損之語。乃至云。燈能顯色。如是見者。是眼非燈。眼能顯色。如是見性。是心非眼。初卷末有性心失真認物爲己之責。匿王章云。汝面雖皴。而此見精性未嘗皴。皴者爲變不皴。非變者受減。彼不變者元無生滅。如上經文是第一番揀妄明真。爲圓教之否。蓋不明唯心。則圓宗不立。不揀妄緣。則真心不顯。故選擇于客塵之間。頻煩乎主空之辯。良以初明諸法。惟心。則諸法皆常。豈非圓乎。次之主

客對分生滅與不生滅。迥然二途。豈非別乎。而謂楞嚴純明圓教不亦謬乎。用別爲入圓之方便。經稱最初方便意在于此。次阿難復執見聞不生滅者。卽是真性。佛微顛倒所在。茫然不知佛典慈悲發海潮音。徧告同會云。色心諸緣及心所使。諸所緣法。唯心所現。汝身汝心。皆是妙明真精妙心中所現物。此指正報。惟一真心。又云。色身外洎山河虛空大地。咸是妙明真心中物。此兼指依報。惟一真心。經立譬結責云。譬如澄清百千大海。棄之。唯認一浮漚體目爲全湖窮盡瀛渤。汝等卽是迷中倍人。如來說爲可憐惑者。

楞嚴定解大綱

天

如上經文。是第二番進明唯心。前第一番止是立宗。今第二番鬯明圓旨。然阿難自呈所悟。復以緣心尤所瞻仰。故佛以指月主客爲喻。重就見性顯云。明還日輪。暗還黑月。通還戶牖。壅還牆宇。緣還分別。頃虛還空。鬱堵還塵。清明還霽。汝見八種見精明性。當欲誰還。諸可還者。自然非汝。不汝還者。非汝而誰。後文復云。物類自有差別。見性無殊。又云。若不見吾不見。地自然非物。云何非汝。夫如前經所言。若依正皆是妙明真心中物。今又掠去物類。獨顯真見。此第二番覆圓說別也。蓋不重明惟心。則圓旨不鬯。不退明見性。則妄緣不除。所以爲圓教之否。庶阿難疑圓豁然由方便而得入圓宗。阿難復疑見有舒縮。佛斥云。一切衆生。從無始來。述已爲物。失于本心爲物所轉。是故于中觀大觀小。若能轉物。則同如來身心圓明。不動道場于一毫端。遍能含受十方世界。是第三番進明圓理也。前二番進明圓理。則論惟心。退明別教。則論見性。今第三番只就見性。結歸圓理。又前論惟心。尚通于因。今毛呑芥納直就果德開示。乃至後文云。此見及緣。元是菩提妙淨明體。云何于中有是。非是。亦就見性以歸圓也。次阿難復以自然因緣爲

問如來一一逐破乃至云見明之時見非是明見暗之時見非是暗見空之時見非是空見塞之時見非是塞。如經所說見性離外塵明矣。又云見見之時見非是見。見猶離見見不能及。如經所說見性離內根明矣。是第三番退明別教也。前云此見及緣元是菩提豈非圓教。次則根塵明暗空塞皆非見性豈非別教更示同別二種妄見。咸爲圓教之否。蓋不三示圓理則佛境不現不嚴揀妄見。則爲根不除。嗣後經文復破和合非和合。以竟三番進否之局。三番之後方結歸如來藏性明諸三摩提所以者何。前三番用別意在三番進圓。圓宗大旨。在明惟心。心體遍圓舍十方界。即是如來藏性。藏以含藏爲義。必先知心量而後及于藏性方表其名。結歸之次第然也。後七常住名中稱空如來藏圓通章云。立大圓鏡空如來藏。詎非文旨所歸乎。何謂一經盛談。經于五陰三科文首雖揭如來藏妙真如性之名。及後結文但云本非因緣非自然性。意未全露。惑者尚謂雖有藏名。未見所藏之法。因以中道了義爲請。如來始會地水火風。無邊虛空。明了之見。分別之識。尚非性德。此示性具之法也。夫達惟心了體具者。則知圓旨。前二卷盛明唯

楞嚴定解大綱

手

方界。即是如來藏性。藏以含藏爲義。必先知心量而後及于藏性方表其名。結歸之次第然也。後七常住名中稱空如來藏圓通章云。立大圓鏡空如來藏。詎非文旨所歸乎。何謂一經盛談。經于五陰三科文首雖揭如來藏妙真如性之名。及後結文但云本非因緣非自然性。意未全露。惑者尚謂雖有藏名。未見所藏之法。因以中道了義爲請。如來始會地水火風。無邊虛空。明了之見。分別之識。尚非性德。此示性具之法也。夫達惟心了體具者。則知圓旨。前二卷盛明唯

世人之惑也久矣。如第三卷中廣明性具。以彰藏義。古今解者尚言性中定無水火。循發似異。故性受七大之名。此師不達性具。見後文有觀性元真。惟妙覺。明妙覺明心先非水火之語。遂以第四卷意解第三卷之文。不知七大止一藏性。性中具七明文了然。舉一全該。一切亦爾。此自性一多互容之妙。不然。何以名如來藏乎。又第四卷中言妙覺明心先非水火。云何復問不相容者。此文非謂性中先無水火。後起水火。應知先字與復字對看。言妙心已非水火。豈應復問不相容者。蓋卽水非水。卽火非火。故釋妙心。解者楞嚴定解大綱

手

三

惑云。先在性時。雖有性水性火。而無相水相火。故無陵滅。若謂性中總無水火。卽違性具之旨。此師謂性中必具水火。乃以第三卷意解第四卷之文。當知性具水火。卽非水火。故古人云。具無具相。全體卽空。使此妙性。有一法可得。何以稱空如來藏乎。今時解者。偶引寶積三如來藏。用釋楞嚴。然考今經止有空如來藏。無餘二名。但立一名。其義亦足。空卽真諦。藏卽俗諦。如來卽是中道。此三卽一。稱空如來藏。寶積非多。今經非少。七卷中云。妙性圓明。難諸名相。本來無有世界衆生。九卷中云。精研七趣。皆是昏沉。諸有爲相干。妙圓明無作本心。皆如空花。元無所著。十卷云。入于如來妙莊嚴海。圓滿菩提。歸無所得。皆是其義。故一經盛談。莫過于此。題稱大佛頂者。謂無相之體。遍含法界。不廣明如來藏性。豈顯大佛頂之義哉。妙玄云。體者禮也。君父之體。尊臣子之體耳。彼文意指實相爲君父。諸法爲臣子。當知大佛頂如來藏性之言。是貴極之法也。問孤山以常住真心爲體。今胡不爾。答心名隨緣。性名不變。具足當以心性爲體。今從體底之釋。舉要言之。但云性耳。又常住之言。卽是藏義。何者。妙玄云。小乘灰斷無如意珠。身據此文。卽知

如意珠。身方名常住。謂果上。凡十法界。身說法利生。如如意珠。王隨意而寶。因中先具此心。亦名常住。此與如來藏性多所含藏。而無積聚。有何異耶。故但釋藏名。卽談常住。辯體竟。

三明宗者。以楞嚴妙定爲宗。若據經題。以如來密因修證了義爲宗。宗者尊也要也。經之有宗。如屋有梁柱。網有綱維。爲一經之主宰。正行人之趨向。然前云大佛頂爲貴極之法。則體實至尊。今又以宗爲尊。其故何哉。應知體約實相之理。宗約修證之事。若非妙宗。體何由顯。體爲宗家之體。宗爲顯體之宗。體亦屬宗。故宗爲綱要也。楞嚴妙定。二止觀在一心中。若能解了。卽是密因。修謂修此妙定。證謂證此妙定。于修證中。大概以卽三之一。稱了義也。此經阿難當機。首請十方如來。得成菩提。妙奢摩他三摩禪那。最初方便。古今解者。其說不一。孤山作三止釋。其言云。梵語奢摩他。此云止。止于真諦。卽體真止也。梵語三摩提。此云等持。離沉掉曰等住心。一境曰持。止于俗諦。卽方便隨緣止也。梵語禪那。此云靜慮。止于中道。第一義諦。卽息二邊分別止也。首楞嚴是奢摩等通名。奢摩他等。是首楞嚴之別號。阿難智慧力多。三昧力少。摩他等是首楞嚴之別號。阿難智慧力多。三昧力少。

楞嚴定解大綱

手

三

既以多聞小慧自咎。正以楞嚴大定爲請。吳興云。孤山專用三止配今三名。斯得經之深也。然資中用圓覺經作三觀釋。夫圓覺經云。一切諸菩薩無礙清淨慧。皆依禪定生。所謂奢摩他三摩提禪那。據此。則三皆名定明矣。又圓覺經云。奢摩他至靜。三摩正憶持禪那明數門。是名三淨觀。據此。則三皆名觀。又明矣。圓覺先以奢摩等三名通乎止觀。今經何獨不然。第二卷云。爾時世尊憐愍阿難及諸大衆。將欲敷演大陀羅尼諸三摩提妙修行路。告阿難言。汝雖強記。但益多聞。于奢摩他微密觀照心。猶未了。經云。奢摩他。